##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5日召开第四届 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并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中 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决定向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申请授信业务,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 下:

为满足公司各项业务顺利进行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营运能力,根据公司 经营战略及总体发展计划,公司拟向兴业银行申请办理额度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综合 授信业务, 金额可滚动使用。公司拟以包含但不限于公司对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含 各分公司)现有及未来部分应收账款对上述授信进行质押。

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 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 合同为准。

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执行并 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有效。 特此公告。

中通国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